

运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运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编制并向社会公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运城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s://www.yuncheng.gov.cn>) 浏览或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运城重要指示精神，围绕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营主体发展、政务信息化建设、行政审批服务等重点工作任务，聚焦主责主业，聚力改革创新，全力打造“三无”“三可”营商

环境，为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和坚实保障。

（一）以狠抓创新试点改革落地为突破，开展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充分发挥市“放管服效”改革协调小组和“六最”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工作职能，开展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明确105项改革事项、23家牵头单位，实行清单化管理、台账式推进，全力打造营商环境3.0版，建设五个环境。建立完善营商环境体验官制度，聘请“体验官”167人，确定体验点71个；全面深化28个行业“一业一证”改革做法被选定为全省第一批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案例；“即来即办审批改革”、盐湖区“全域帮办体系”、垣曲县“审批全流程提醒服务”三项行政审批改革举措入选全国政务服务软实力“小切口”改革优秀案例并获得表彰。深化简政放权，动态调整权责清单，2023年度共取消、下放和调整行政职权69项。

（二）以“经营主体提升年”活动为重点，开展经营主体倍增质效提升行动。截至2023年12月末，全市市场主体总量达到564733户。全市新登记市场主体132082户，同比增长2.63%。全市每千人拥有市场主体118.28户，较2022年底的107.16户上升了11.12户。**一是加强专班调度。**创新建立新登记经营主体“12345”回访机制，市县两级共回访经营主体2000余户，解决问题50余个。组织召开运城市经营主体提升暨商事登记“三化”

建设（芮城）现场推进会，宣传推广典型经验先进做法。二是**打造优质完善的要素保障环境**。截至11月底，金融支持方面，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较年初增加374.96亿元，同比增长20.24%，运城智慧金融服务平台，共为全市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完成首贷47.61亿元、续贷87.24亿元。土地保障方面，全市共计供应国有土地1202宗，供地面积3732.7106公顷，消化批而未供土地24193.44亩，处置闲置土地面积4546.51亩，供应“标准地”212宗，面积11435.7604亩。财税支持方面，市财政下达市场主体发展相关资金3.411亿元，1-10月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23.77亿元。科技创新支持方面，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398家，位居全省第二。三是**扎实开展“经营主体提升年”活动**。重点推进“六大提升行动”，在个体工商户转型提升行动中，我市被确认为全国“个转企”试点市，全市个体工商户成功升级为各类企业412户。在“小升规”培育提升行动中，新入规企业128家，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117%，入规企业数量全省第一。在“规改股”培育提升行动中，已有10家企业进入规范化股份制改造程序。在“股上市”培育提升行动中，新增14家企业纳入山西省上市挂牌后备企业资源库，总量达到226家，全省排位第二。在“专精特新”和科技型企业培育提升行动中，创新型中小企业达到166户，新认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70户，

位居全省前列。在“十大平台”集聚提升行动中，推进更多经营主体“生得下、长得大、活得好”，全市十大平台集聚经营主体达到6.7万余户。

（三）以实施数字政府建设三年规划为牵引，开展数字赋能提升行动。**一是狠抓“互联网+监管”工作。**建立跨部门综合监管重点事项清单，积极推进非现场监管，以数字赋能提升监管时效。全市监管行为报送数254475条；监管业务数据报送数289154条；监管行为覆盖率51.18%；监管动态及监管曝光台报送数5980条；平台用户数量10886个。**二是加强政务数据共享交换。**推进各县（市、区）政务数据与市级交换平台联通汇聚。相较于2022年，累计新增1150个数据资源，资源增长率达到154%，大幅提升政务数据资源汇聚量。**三是强化电子政务外网安全运行管理。**开展安全态势实时监测和漏洞扫描，组织网络数据安全应急演练，为市人大常委会、市自然资源局等11家市直单位分配IP地址48个。

（四）以持续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为核心，开展审批服务巩固提升行动。**一是持续深化工建改革。**通过工改审批系统网上审批1216个项目，办理审批事项2717件，实现全市市政网上报装全覆盖。**二是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市增加告知承诺事项7项，全市办理“证照分离”4种改革方式累计总量

28098 件，惠及企业 27029 户。三是巩固拓展“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市十二个开发区开展“承诺制+标准地(厂房)+全代办”项目数量共 223 个，总投资 513.7 亿元，累计提供领办代办服务事项 2237 个。四是深入推进“一件事一次办”集成服务。全面推动 17 项企业、个人、项目“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河津市已被确定为全省“一件事一次办”试点县(市、区)。五是持续推动“跨省通办”改革。探索“跨省通办”合作新模式，加强与京津冀地区、关中平原城市群、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协作交流，146 项事项已实现“跨省通办”。六是推动商事登记全帮办体系标准化建设。2023 年 8 月，运城市商事登记全帮办服务规范被省市场监管局确立为省级地方标准正式立项，全市商事登记帮办网点累计帮办户数 175248 户。七是构建“即来即办，立等可取”审批新模式。探索推进“承诺件”向“即办件”转变，为 60 个高频事项提供即来即办服务，办理时间压缩一半以上。

(五)以全面打造高效便民服务环境为目标，全力做好“两中心”工作。一是推进“7×24 小时”自助政务服务工程，“7×24 小时”自助服务区全年累计办理业务 25620 件。二是常态化组织业务技能培训。开展业务培训 79 次、综合窗口轮训 26 人次，推出“运”课堂 55 期。三是承办“第三届行政办事员(政务服务综合窗口办事员)职业技能大赛”山西运城分赛区活动。21

人进入到全国季度总决赛，5人进入全国二十强，3人进入全国总决赛。**四是**全面推行政务服务帮办代办，提供公共服务类帮办代办共49780余次，审批类帮办422件、代办1563件，急难愁盼4件，签署31份全代办服务协议。**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年完成交易服务项目1326项，交易金额约193.96亿，节约资金约3.79亿，增资金额约0.42亿。**一是**构建“数字化”见证体系，推动交易平台系统上线试运行，优化了平台功能；**二是**推动信息对接共享，实现政采云采购项目、采购公告、变更项目、中标结果同步推送，实现交易过程智能化、网络化、透明化；**三是**全面推行使用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与省级平台无缝对接，确保电子保函业务高效、安全、平稳运行。

（六）以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积极创建“五面红旗”示范单位。**一是**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班子成员聚焦行政审批改革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发现问题10个，提出对策建议19条，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8篇；集中精力抓检视整改，梳理出存在的突出问题9项，已全部整改完成；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围绕便民利企，确定6项实事，已全部办结。**二是**全面创建“五面红旗”示范单位。2023年7月，被中共运城市委授予2023年度全市“五面红旗”示范单位称号。8月，被定为山西省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三是**持续加强政治理

论学习。组织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报告会、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专题交流研讨习近平总书记在运城考察重要指示精神；党组书记、局长王建斌以《行政审批系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思考》为题讲授专题党课。**四是**积极组织系列主题活动。开展“庆七一·追寻领袖足迹 践行审批担当”主题活动；召开庆祝建党 102 周年暨“七一”表彰大会。召开“传承军人作风 服务审批事业”退役军人座谈会；组织全系统 70 名领导干部和业务骨干赴浙江大学参加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能力专题培训。**五是**坚定不移建设清廉机关。围绕“教育经常化、监督前置化、治本制度化、考核日常化”“四化”措施，完善七大类 87 项工作细则。在清廉机关建设优秀案例评选中获优秀案例通报表扬。**六是**不断加强信息宣传工作。在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20 篇，在《山西日报》《运城日报》和《运城晚报》等媒体发表 54 篇。在市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共发布或更新工作动态 57 条、重大项目批准服务信息 70 条，其他信息 61 条，受理办结 7 件依申请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作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08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237.5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3年，我们虽然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需要进一步理顺。**二是**主动公开形式不够多样化。**三是**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我们将针对工作短板和弱项，进一步细化工作流程，加强内部培训，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运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1月25日

